

國立臺灣科技大學設計系轉組申請書

申請日期： 107 年 ____ 月 ____ 日

姓 名		學 號		原 就 讀 組 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工設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商設組
申 請 轉 組 原 因					
家 長 意 見					
家 長 簽 章					

說明：

1. 本系 104.11.26 第 10403 次系務會議通過修訂本系轉組放寬至一升二、二升三年級學生得提出轉組申請，惟仍維持工設組與商設組相互轉組之人數差額不得多於 2 人之規定。
2. 如工設組與商設組相互轉組之人數差額大於 2 人時，以學期成績作為錄取排序基準。
3. 轉組後之修業年限、畢業學分悉依本校學則規定辦理。
4. 欲申請轉組學生應於 107.6.22 (五) 17:00 前 填妥本申請表，並經家長簽章同意，併同學期成績單 送交系辦公室，逾期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件。

學生簽章： _____